

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6月27日发出会议通知,于2017年7月4日在珠海市香洲区石花三巷21号丰盛大厦3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实际出席并参加表决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蔡光先生主持,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:

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的议案》

为优化资源配置,整合公司业务,提高管理效率,公司决定注销珠海分公司。

表决情况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告编号:2017-025

《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四日